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到持股5%以上股东广州市凯隆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凯隆”)减持了部分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本次股份减持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广州凯隆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16日	未知	2,791,783	0.15%

2、股东本次股份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广州凯隆	合计持有股份	502,548,868	27.85	499,847,075	27.7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02,548,868	27.85	499,847,075	27.70		
	有限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广州凯隆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其减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2、公司已向广州凯隆就本次股份变动事项发出《问询函》,目前尚未收到广州凯隆的回复。公司将持续关注广州凯隆股份减持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督促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浙江国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浙商糖酒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0,43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7.23%)的股东浙江国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大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浙商糖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糖酒”)计划在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2021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集体接待活动将于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届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8日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胡明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2,003,6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30%(公司总股本不包括2021年6月30日至2021年9月17日公司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数量,下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其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0。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胡合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8,801,46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52%。本次股份质押展期后,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含本次15,3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3.1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6%)。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接到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胡明聪先生及胡合意女士的通知,获悉胡明聪先生将其质押的本公司股份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胡合意女士将其所持质押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胡明聪	是	否	否	2019.10.30	2021.10.30	2022.03.0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12%	3.46%	有续作质押资金用途
胡合意	是	否	否	2019.10.30	2021.10.30	2022.03.0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12%	3.46%	有续作质押资金用途
合计	/	/	/	/	/	/	/	53.12%	3.46%	/

2、上述质押展期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招商兴城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明斯克国际展会展中心项目建设需要,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招商兴城国际展会展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兴城”)向国家开发银行香港分行申请融资人民币2亿元,融资期限为15年,本公司按照65%的持股比例为招商兴城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65亿元,保证期间为借款合同上述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公司于2021年9月19日、2021年9月26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融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招商银行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65亿元,用于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公司提供担保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0万元,担保期限的有效性为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公司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招商兴城成立于2019年6月20日,注册资本为7,500万元;注册地址:白俄罗斯明斯克州斯列维希维区中心“巨石”工业园;深圳前海招兴白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兴白石”)占股100%,招兴白石由深圳招商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和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深圳招商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股55%、成都兴城人居地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5%,本公司对招商兴城合并报表;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进展暨减持1%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持有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IPO前及上市以来分红送股后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228,088,2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2.29%;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增持64,415,4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32%。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收到控股股东的通知,2021年9月15日至2021年9月17日期间,中国平煤神马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 35,586,548股A 股股票,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1.51%,其中:1、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IPO前及上市以来分红送股后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23,486,764股,约占总股本1.00%;2、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的股份共计12,099,784股,约占总股本0.51%。(上述所有有百分数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下同)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数量(股)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0%以上第一大股东	1,282,103,674	54.61%	1,282,103,674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1%

36,000,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国大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浙商糖酒的减持计划及其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2月27日、2021年6月2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公司今日收到国大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浙商糖酒《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国大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浙商糖酒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已经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国大集团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4月1日-2021年4月26日	7.06	9,100,000	0.50%
浙商糖酒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4月1日-2021年5月6日	7.08	2,600,200	0.15%
合计	-	-	-	11,708,200	0.65%

国大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浙商糖酒减持股份来源:2009年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重组借壳光增增持持有的股份。自2016年4月28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来,国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浙商糖酒累计减持股份60,87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7%。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国大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125,040,000	6.03%	115,940,000	6.4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5,040,000	6.03%	115,940,000	6.43%		
	有限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0	0	0	0		
浙商糖酒	合计持有股份	5,390,000	0.30%	2,781,800	0.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390,000	0.30%	2,781,800	0.15%		
	有限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国大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浙商糖酒本次减持未违反反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的承诺。

3、国大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浙商糖酒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国大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浙商糖酒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浙江国大集团有限公司及浙商糖酒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八日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主办、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1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七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初始担保金额(元)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初始担保金额(元)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胡明聪	72,003,672	16.30%	26,000,000	26,000,000	36.94%	6.02%	0	0%	0	0%
胡明辉	72,003,672	16.30%	26,000,000	26,000,000	36.94%	6.02%	0	0%	0	0%
胡明光	72,003,672	16.30%	0	0	0	0%	0	0%	0	0%
胡明亮	43,202,363	9.78%	0	0	0	0%	0	0%	0	0%
胡合意	28,801,469	6.52%	15,300,000	15,300,000	53.12%	3.46%	0	0%	0	0%
白云电气集团有限	23,632,634	5.32%	0	0	0	0%	0	0%	0	0%
合计	311,638,528	70.51%	68,600,000	68,600,000	21.99%	15.05%	0	0%	0	0%

1、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无内股份质押到期的情况;

2、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不包括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

股东名称	期限	到期的质押股份的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金额(元)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	一年以内	15,300,000	53.12%	3.46%	36,000,000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其他事项

1、胡明聪先生目前没有将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如未来有需进行股票质押,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胡合意女士本次质押及对前期股票质押融资业务的展期,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胡合意女士的资产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上述质押事项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8日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比例(%)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35,586,548	1.51%	2021/9/15-2021/9/17	集中竞价交易	11.06-11.23	113,344,701.6	1.286%	53.1%

(一) 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控股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已履行

是 ☒ 否 ☐

(二)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 否 ☐

(三) 本次减持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其他事项影响。

(四) 减持计划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 相关条件成就或取消的具体情形等

在减持期间内,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五)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说明

(六) 其他说明

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8日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实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夏佐全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1年5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本公司董事夏佐全先生计划于自该公告之日起不超过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不超过12,000,000股A股,占其所持本公司A股总股数的比例不超过12.69%,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42%(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截至2021年9月19日,夏佐全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将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减持情况

董事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本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占公司A股总股数的比例
夏佐全	集中竞价交易	2021/7/16	253.129	1,811,862	0.035%	0.030%
		2021/7/17	251.254	2,314,360	0.041%	0.036%
		2021/7/18	256.837	1,243,530	0.043%	0.039%
		2021/7/19	249.400	4,129,500	0.146%	0.231%
合计	-	-	-	23,517	0.003%	0.005%
					0.003%	0.032%

注:小数点末尾尾差为四舍五入结果。

夏佐全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于上述期间减持的本公司股份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233.05元/股至261.50元/股。

(二) 董事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董事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股本比例	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夏佐全	无限限售条件股份	23,644,368	0.020%	13,996,506	0.048%		
		70,033,074	2.470%	70,033,074	2.470%		
		合计	94,677,432	3.300%	84,029,580	2.968%	
		合计	94,677,432	3.300%	84,029,580	2.968%	

注:小数点末尾尾差为四舍五入结果。

三、其他事项说明

(一) 截至本公告日,夏佐全先生减持本公司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二) 夏佐全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减持方式、数量符合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不一致情形。

(三) 夏佐全先生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 夏佐全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督促夏佐全先生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关于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减持数量的告知函》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7日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1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主办、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1年湖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活动安排,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通过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互联网平台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21年9月24日15:00至17:00。

本次公司将聘请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易兰楷、证券事务代表王昕将通过网络文字交流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